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6-临076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张有达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有达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张有达历任金川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党委常委，具有高级经济师、正高级会计师职称，具备五年以上财务、会计工作经验。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主要负责公司资本运营、证券业务、股权投资、法务风控合规等工作。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4.3.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张有达担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红鹭黄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甘肃省人民对外友好协会副会长，不存在兼任公司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张有达兼任的公司其他职务，能够明确区分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张有达任职资格、履职能力进行审核，认为：经审查张有达同志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况和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聘任张有达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提案》，同意聘任张有达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张有达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取得培训证明，公司已完成本次董事会秘书任职备案。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附件：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

张有达，男，中共党员，1972年5月生，在职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会计师。历任金川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总经理、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现任：白银有色党委常委、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甘肃红鹭黄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甘肃省人民对外友好协会副会长。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6-临077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北京兴华所”）。

● 本事项尚需提交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白银有色”或“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2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5）首席合伙人：张恩军

（6）截至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1人

（7）截至2025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81人

（8）截至2025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6人

（9）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审计业务收入、证券业务收入：2025年度业务收入91,385.9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65,436.32万元，证券业务收入6,690.63万元。

（10）2025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19家，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368.66万元。

（11）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2025年末数：0万元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00万元

北京兴华所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涉及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民事诉讼，二审判决北京兴华赔偿808万元，北京兴华所已全额赔付。

3.诚信记录

北京兴华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3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刘志文，1998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年3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年5月开始在北京兴华所执业，近三年为4家上市公司签署审计报告。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鱼海波，2014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10月开始在北京兴华所执业，近三年为2家上市公司签署审计报告。

（3）拟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时彦禄，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所执业，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2次，纪律处分0次。

3.独立性

拟聘任的北京兴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是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以及参与项目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

北京兴华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356.10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256.1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100.00万元，与2025年度审计费用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九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甘肃省属企业财务决算审计管理工作规则》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该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控体系进行审计。公司本次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董事会表决结果为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6-临075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10日通过电子邮件或书面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彬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提案》

公司聘任张有达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提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五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度投资计划方案的提案》

按照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及投资项目推进情况，公司对2026年度投资计划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2026年度计划投资总额为62.96亿元，其中，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为18.29亿元，股权项目投资金额为44.67亿元。最终投资金额以经批准的实际投资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提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五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提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九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立银行保函的提案》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业务需要，公司拟为其开立1.2亿元银行保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具银行保函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提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九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提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6-临079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6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96号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6日

至2026年11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确定主营主业及培育业务的提案	√
2	关于《“十五五”发展规划》的提案	√
3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
4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立银行保函的提案	√
5	选举李学群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提案已经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9月29日、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提案将于股东会召开5日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212	白银有色	2026/1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拟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参会登记手续；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二）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授权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三）登记地点：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96号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四）登记时间：2026年11月6日（下午14:30-15:00）

（五）联系电话：0943-8812047 传真：0943-8811778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股东出席股东会的食宿与交通费用自理。

（二）股东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应提交书面委托书，并注明授权委托范围。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确定主营主业及培育业务的提案			
2	关于《“十五五”发展规划》的提案			
3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4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立银行保函的提案			
5	选举李学群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6—临078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具银行保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恒诚机械公司），系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白银有色”或“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拟为恒诚机械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额度不超过2996万元的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其中履约保函金额不超过2996万元，预付款保函不超过8987万元，保函费用均由恒诚机械公司承担。本次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按照点价和交货批次分批次进行开具，后续保函开具时间、额度及期限将根据业务开展的时间进度和确认的价格计算后，按照实际情况申请开具。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逾期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为满足恒诚机械公司业务需要，白银有色对恒诚机械公司履行阴阳极板供货及相关服务采购合同拟向银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其中履约保函金额不超过2996万元，预付款保函不超过8987万元，保函费用均由恒诚机械公司承担。本次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按照点价和交货批次分批次进行开具，后续保函开具时间、额度及期限将根据业务开展的时间进度和确认的价格计算后，按照实际情况申请开具。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10月16日、10月20日召开2026年第九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立银行保函的提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名称：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二）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三）注册地点：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东环路204号

（四）法定代表人：曾龙生

（五）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六）成立日期：2006年5月31日

（七）主要经营范围：铸造用造型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工具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特种设备出租；模具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八）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白银有色持有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九）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47,916.17万元，总负债37,292.89万元，净资产10,623.28万元；2025年1-12月营业收入42,579.33万元，净利润251.66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6年6月30日，总资产41,437.39万元，总负债30,272.28万元，净资产11,165.11万元；2026年1-6月营业收入14,130.42万元，净利润429.83万元（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

三、保函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公告披露日，银行保函尚未开具，具体保函金额、期限以及开立时间以实际执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恒诚机械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是为了满足恒诚机械公司业务需要，恒诚机械公司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控制权，担保风险整体可控。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立银行保函的提案》，因公司全资子公司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恒诚机械公司）无银行授信业务，无法开立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公司拟为恒诚机械公司开立1.2亿元银行保函。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9月30日，白银有色为下属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200,192.43万元，占白银有色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13.79%。其中，白银有色为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108,001.55万元，占白银有色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7.44%；白银有色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92,190.88万元，占白银有色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6.35%。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

股票代码：600941 公司简称：中国移动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扬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荣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宇霆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分别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本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

本季度报告载有若干涉及本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事宜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该等前瞻性陈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不确定性及其他因素，而相关因素可能导致本公司的实际表现、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与前瞻性陈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出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中数据若出现合计值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亿元）	由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	由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期间	变化	由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于2026年9月30日	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期间/于2025年12月31日	变化
营业收入	2,423	2,509	-3.4%	7,803	7,947	-1.8%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051	2,162	-5.1%	6,577	6,831	-3.7%
其他业务收入	372	347	7.2%	1,226	1,115	9.9%
利润总额	344	397	-13.4%	1,335	1,468	-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	311	-12.2%	1,062	1,154	-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7	287	-0.2%	984	1,071	-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率	11.3%	12.4%	-1.1pp	13.6%	14.5%	-0.9pp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1,853	1,610	1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	/	13,960	13,932	0.2%
资产总计	/	/	/	21,138	20,929	1.0%

主要财务指标

	由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	由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期间	变化	由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	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期间	变化
EBITDA[1]（人民币亿元）	739	794	-6.9%	2,475	2,654	-6.7%
EBITDA率[2]	30.5%	31.7%	-1.2pp	31.7%	33.4%	-1.7pp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26	1.44	-12.5%	4.90	5.34	-8.2%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24	1.43	-13.3%	4.86	5.31	-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	2.2%	-0.3pp	7.5%	8.3%	-0.8pp

注1：EBITDA=营运利润+折旧摊销（其中，营运利润为利润总额加回财务费用并剔除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等非日常营运项目）

注2：EBITDA率=EBITDA/营业收入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由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	由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10	6,7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3	1,344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	3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4	1,322
小计	-2,099	9,7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9	1,987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	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428	7,773

股东信息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1]	168,9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68,977户中：A股161,308户，港股7,669户。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	14,890,116,842	68.63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2]	5,651,185,702	26.05	-	未知	-	未知
港股股东A[3]	63,709,500	0.29	-	未知	-	未知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41,981,348	0.19	-	无	-	国有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734,000	0.16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26,132,589	0.12	-	无	-	其他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147,215	0.12	-	无	-	国有法人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19,430,382	0.09	-	无	-	其他
港股股东B[3]	17,000,000	0.08	-	未知	-	未知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13,886,300	0.06	-	无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移动香港（BVI）有限公司	14,890,116,842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890,116,84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2]	5,651,185,702		境外上市外资股		5,651,185,702	
港股股东A[3]	63,709,5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63,709,5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41,981,348		人民币普通股		41,981,348	
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7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34,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26,132,589		人民币普通股		26,132,589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147,215		人民币普通股		25,147,215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19,430,382		人民币普通股		19,430,382	
港股股东B[3]	17,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000,000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13,88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8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中国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规定，收集个人资料应向资料当事人说明收集资料是否为必须事项，香港上市规则及港股信息披露规则均未要求披露持股5%以下的个人股东信息。基于《个人资料（私隐）条例》的前述规定，公司未披露其余持股比例低于5%的港股股东信息，仅披露持股数量。

注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港股股票。

注3：港股股票（境外上市外资股）不涉及A股股票转融通相关事项；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的A股股东，期初期末均不存在转融通出借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的A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的情形。

其他提醒事项

2026年首3季度，公司深入实施“网络强基 全栈创新”战略，全力做强做优做大通信服务、算力服务、智能服务，经营业绩总体平稳。

主要运营数据

	于2026年9月30日/由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	于2026年6月30日/由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
移动通信		
移动客户数（亿户）	10.14	10.11
净增移动客户数（万户）	889	588
5G网络客户数（亿户）	7.02	6.87
宽带网络		
宽带联网客户数1[1]（亿户）	3.42	3.37
净增宽带联网客户数（万户）	1,305	770
蜂窝物联		
物联网卡连接数（亿）	14.97	15.11
净增物联网卡连接数（万）	1,503	2,958

注1：宽带联网包括家庭宽带、企业宽带、互联网专线和数据专线

2026年首3季度，本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803亿元，同比下降1.8%。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6,577亿元，同比下降3.7%；其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226亿元，同比增长9.9%。

2026年首3季度，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62亿元，同比下降7.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率为13.6%。EBITDA为人民币2,475亿元，同比下降6.7%，EBITDA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为37.6%。

本公司将继续加快从通信运营企业向科技服务企业提能升级，一体推进通信网、算力网、智能网布局，增强通信、算力、智能服务融合创新，加强智能布局卡位，加快算力市场拓展，夯实通信服务根基，全力提质增效，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高水平建设世界一流科技服务企业，为广大股东、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293	171,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237	134,550
应收票据	862	1,177
应收账款	122,043	99,762
预付款项	10,317	7,755
其他应收款	15,792	15,887
存货	16,156	16,613
合同资产	21,702	20,178
其他流动资产	29,726	30,630
流动资产合计	545,128	497,6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934	7,040
其他债权投资	19,043	21,265
长期应收款	1,859	1,937
长期股权投资	220,829	214,3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500	11,1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8,473	254,897
固定资产	653,805	707,116
在建工程	97,597	61,845
使用权资产	70,965	77,662
无形资产	55,651	59,748
其中：数据资源	849	1,105
开发支出	3,113	3,610
其中：数据资源	24	131
长期待摊费用	5,440	5,680
商誉	3,769	3,9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262	52,0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456	112,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8,696	1,595,236
资产总计	2,113,824	2,092,882

陈扬帆 李荣华 胡宇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19,728	17,202
应付账款	315,663	334,099
预收款项	79,617	83,206
合同负债	42,909	49,615
应付职工薪酬	28,861	5,768
应交税费	17,911	17,742
其他应付款	85,542	61,6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507	42,507
其他流动负债	1,869	1,808
流动负债合计	634,607	613,5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240	9,748
租赁负债	46,823	48,942
递延收益	9,310	9,1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615	6,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17	4,8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46	2,4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751	81,771
负债合计	713,358	695,331
股东权益：		
股本	470,946	468,445
资本公积	(303,747)	(303,621)
其他综合收益	(1,386)	2,870
专项储备	414	373
一般风险准备	2,838	2,838
未分配利润	1,226,925	1,222,2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95,990	1,393,175
少数股东权益	4,476	4,376
股东权益合计	1,400,466	1,397,5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13,824	2,092,882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	2025年前三季度
一、营业收入	780,295	794,666
减：营业成本	553,258	547,635
税金及附加	3,668	2,862
销售费用	40,789	41,014
管理费用	39,966	40,443
研发费用	20,548	20,423
财务费用	(1,190)	(1,342)
其中：利息费用	2,548	2,574
利息收入	(3,200)	(4,151)
加：其他收益	1,405	1,327
投资收益	17,347	11,8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364	10,3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43	7,425
减：信用减值损失	16,389	18,480
资产减值损失	293	74
二、营业利润	131,769	145,704
加：营业外收入	2,295	1,944
减：营业外支出	593	850
三、利润总额	133,471	146,798
减：所得税费用	27,146	31,375
四、净利润	106,325	115,423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6,325	115,423
终止经营净利润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198	115,353
少数股东损益	127	70

陈扬帆 李荣华 胡宇